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OU SPACE PARK GROUP LIMITED

神 舟 航 天 樂 園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前稱*China Household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2)

取消上市地位

本公佈由神舟航天樂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7月17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股份（股份）在聯交所暫停買賣；（ii）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25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聯交所就股份恢復買賣向本公司施加條件；（iii）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上市規則下除牌框架之修訂；及（iv）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2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聯交所取消本公司股票的上市地位（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相同含義。

於2019年8月16日，本公司尋求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上述除牌決定。於2019年12月4日，上市覆核委員會維持上市委員會的決定，取消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按此，聯交所將於2019年12月10日上午9時起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

本公司全體股東及投資者務請注意，於最後上市日期後，儘管股票仍繼續有效，惟股份將不再於聯交所上市或買賣。隨後，本公司將不再受上市規則規管。董事會建議本公司股東，如對除牌的影響有任何疑問，應徵詢適當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神舟航天樂園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阮國權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賀建斌先生、鄭建華先生、傅振軍先生、謝強波先生及馬棱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炳光先生及蘭海先生。